

响水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规划条件



2020年6月24日

建设项目名称		长江路与东海路交叉口西南角B地块		座落位置		东海路西侧、长江路南侧		
建设单位名称				地块编号				
序号	规划设计要点	内容						
1	用地性质	商业、居住						
2	用地范围	用地面积 用地面积约656平方米						
	用地四址	详见附图						
3	建筑密度	小于30% (A、B地块指标与清华春景小区形成整体)	容积率	大于1.0, 小于2.0 (A、B地块指标与清华春景小区形成整体)			与清华春景小区形成整体考虑, 并满足居住区设计规范要求。 用地内所有管线与清华春景小区形成整体考虑, 均暗设, 外接线亦埋地, 不得明线拉伸, 排水系统规划确定为雨污分流。 地块与清华春景小区形成整体考虑, 内部须设置满足需求的对外开放的消防等配套设施、配电房、水泵房 (配电房、水泵房必须设于其他建筑底层或地下层, 不得单独设置)。所有化粪池一律采用新型化粪池地。 与清华春景小区形成整体考虑。	
	建筑限高	小于60米	绿地率	大于25% (A、B地块指标与清华春景小区形成整体)				
	出入口方位	向南、向北 (A、B地块与清华春景小区内部道路进行衔接, 不得另设出入口)						
	机动车 (面积或泊位)	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						
4	非机动车 (面积或泊位)	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						
	退道路红线	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						
	退用地边界 退河道控制线	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						
5	日照间距	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						
	注	5、A、B地块须与清华春景小区整体规划设计, 市政公用设施、公共设施、道路等均需与清华春景小区新城整体方案, 并实施到位。 6、地块严格按照政府审定清华春景方案实施到位, 不得新规划其他建筑。						
序号	规划设计要点	内容						
5	道路	与清华春景小区形成整体考虑, 并满足居住区设计规范要求。						
6	管线	用地内所有管线与清华春景小区形成整体考虑, 均暗设, 外接线亦埋地, 不得明线拉伸, 排水系统规划确定为雨污分流。						
7	市政公用设施	地块与清华春景小区形成整体考虑, 内部须设置满足需求的对外开放的消防等配套设施、配电房、水泵房 (配电房、水泵房必须设于其他建筑底层或地下层, 不得单独设置)。所有化粪池一律采用新型化粪池地。						
8	公共设施	与清华春景小区形成整体考虑。						
9	景观要求	整个地块建筑采用现代风格, 外墙饰面材料选用面砖、石材等, 色彩力求明快、亮丽, 与周围已建的居住小区整体相协调, 局部细节上须提高识别性。所有空调主机、广告位, 太阳能应统一设计。建筑物立面阳台作封闭处理, 不得采用外置式防盗窗。						
10	其他要求	1、地块内不得布置低层建筑。 2、建筑设计需满足国家建筑节能规范要求。 3、请受让方按本设计条件、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、国家最新技术规范编制修建性详细规划。 4、土地使用权受让合同签订后, 半年内破土动工, 三年内开发建设完成并投入使用。						
11	主要报审材料	1、设计说明 (标注各种指标)、现状图、总平面图 (布置在现状图上的黑白工作图)、鸟瞰图、主要景观节点大样图、竖向规划图、道路交通规划图 (道路红线位置、横断面、道路交叉口坐标标高)、绿地系统规划图 (标明主要树种、规格等)、管线综合图 (含给、排水、电力、电讯等各管线平面位置、管径、主要控制点标高)、夜景图、主要建筑平、立面、效果图、小区内内部及建筑单体亮化方案。 2、报审规划设计方案图纸装订成A3规格, 一式四份。						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